

東方閃電 (全能神教)

耶穌回答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因為將來要有許多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並且要迷惑許多人。"那時，若有人對你們說，看哪，基督在這裏！或說，基督在那裏！你們不要信。因為，假基督和假先知將要起來，顯大神蹟和大奇事；若是可能，連選民也要迷惑了。看哪，我預先告訴你們了。若有人對你們說，看哪，基督在曠野裏，你們不要出去；或說，看哪，基督在內室裏，你們不要信。"(太24:4-5, 23-26)

近十年來，在中國各地的教會中，不時出現一些來歷不明的"傳道人"。他們大肆宣講一些奇異的道理，甚至引經據典地向信徒們傳說："基督已經降臨了，降臨在世界的東方--

中國；不是什麼榮耀地駕著白雲來提接教會，而是偷偷地像賊一樣的二次道成肉身，向眾教會說話"。根據那些人所傳講的：這位基督不是二千年前曾為人類擔罪釘死十架、後又從死裏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而是二千年後的今天，出生在中國河南省某地的一位平民女子，她自稱"女基督"。還說什麼她是從"東邊發出直照到西邊的閃電"；她的工作是借著她說的話，審判征服教會中的信徒；相信她的人，將被她的話熬煉成為得勝者，在千年國度中與她一同作王，用鐵杖管轄萬國；而拒絕她的人，將遭受各樣的刑罰直至滅亡。

"女基督"的追隨者，在"女基督"的縱容和命令之下，展開了他們對各地教會信徒的"征服"工作--迫害。這些人的所作所為，無一不完全而直接地與聖經的真理相背，不但破壞了基督的教會，也給很多個人和家庭帶來極大的傷害，而且在社會上也造成了極壞的影響。這就是當前對中國教會威脅最大的異端組織--"東方閃電"。如今"東方閃電"在美國、加拿大、日本、新加坡、台灣、香港等各地，積極的活動，為此，我們不得不加以注意並做醒防備。

壹、"東方閃電"的起源

"東方閃電"，是1993年左右，在中國河南省新興起來的一個異端邪教組織。在該組織中，他們崇拜一位自稱是"基督"的女人--"女基督"。

一、閃電的歷史背景：

一般人都認為"女基督"就是閃電的發起人，但根據多方了解和閃電的內部資料證明，邪教東方閃電之中，另有一位神化、控制"女基督"的幕後人，黑龍江省阿城人趙維山，才是東方閃電真正的發起人。

1、趙維山在東北

趙維山原是"呼喊派"中的一信徒，十分熱心，後因對該派的一些同工不滿，就離開了他們。1989年，他拉著身邊的一批人從"呼喊派"中分裂出來，發起了另一個新的教門，稱為"永存的根基教會"，自稱為"全權的主"。至1991年，信徒人數已達數千人，當地政府宣佈"永存的根基教會"為非法的邪惡教組織，查封了他們的地下印刷廠，並到處追捕趙維山等人。趙與他的核心同工，為逃避黑龍江政府的追捕，來到了"呼喊派"最活躍的地區--河南省，與原河南省清豐縣的一班子"呼喊派"的人會合，並投靠了他們。

2、趙維山在河南

1993年，趙維山在河南藉著當地的力量又東山再起，把他的組織改名為"真神教會"。並重新調整他們的組織、教

義，又選出了七個人成為神的化身，給他們各自起了新名，分別為"全備、全榮、全知、全能、全權....."；趙維山也是七位神化身當中的一位，名為"全權"。在這七位當中除趙維山之外，大半都是女性，這七位神化身中的"全能"，後來成了現在東方閃電中所謂的"全能神"，即被趙維山所神化了的"女基督"。

二、被神化了的"女基督"

1、"全能"自稱是神

七位神化身中的"全能"，

"女基督"，原是鄭州市附近一位姓鄧的未婚女子。這位女子在1990年前後高考落榜，當時因精神受到嚴重刺激而被鬼所附，患了精神病。後因治療無效被人帶進教會相信耶穌，在眾人為她禱告之後，她的精神曾經恢復了一個時期。此後，她曾經熱心學習聖經，可惜後來又出現犯病的蹟象：她常對信徒說自己被聖靈感動見到異夢異象，還終日講解她的異夢、異象和啟示。有一次，"全能"聲稱自己被神的靈附身，並親筆寫下一段關於自己是"神"的"話語"。這段話被她的"同工"看到後，消息很快就傳開了，所以，他們中間的"同工和信徒"，就多半相信並開始承認"全能"是神。而另外幾位"神的化身"，亦開始稱自己是"聖靈所使用的人"。

2、"全能"被人神化

趙維山為達到他那不可告人的目的，就趁機吹捧"全能"為神，並聲稱自己是"全能神"的大祭司，工作是替"全能神"全權負責該組織的行政。就把自稱為"女基督"的"全能神"成了傀儡，他自己成了名副其實的幕後操縱者。"全能"狂妄地自稱是二次道成肉身的"女基督"；在大祭司"全權"的竭力推崇之下，跟隨他的眾人們也都共同見證"全能"是"神"。

為了更形象地神化"女基督"，趙維山他們又重新選出了七個未婚女子(代替原來的七位"神的化身")稱為"七星"，又稱為"神面前的七靈"。她們的責任是服事"全能神"、"女基督"，禁止眾人接近"女基督"，以及記載整理"女基督"所說的話；有時她們也受感說話為"女基督"作見證(《話在肉身顯現》的前面一部分，"聖靈的見證"就是她們說的話)。這就是"七靈派"--"東方閃電"興起的過程。

三、"女基督"被神化的聖經根據

在神化"女基督"的過程中，趙維山夥同一群"造神"專家們，絞盡腦汁地從聖經中找出經文，企圖修飾他們所炮製的"全能神"，使"女基督"的身份合理化，使"女基督"有更加迷惑人的魅力。

1、二次道成肉身

"造神"專家們根據"女基督"書上的話：".....耶穌當初來的時候是男性，這次來的時候是女性，一共道成肉身兩次，這是最後一次，他來是顯明他的作為的，假若這一次不道成肉身親自作工讓人目睹，那在人觀念裏永遠認為神是男性，不是女性....."(《話在肉身的顯現》860頁)，這完全然是曲解創世記一章二十七節的經意。

他們又將耶利米書三十一章二十二節：".....耶和華在地上造了一件新事，就是女子護衛男子"，曲解為"女基督來是為護衛男基督"。此經文中的"女子"乃是指以色列民，意思是：總有一天猶太家會轉向耶和華，毫無條件地盡心愛他。

"女基督"又說：".....你知道嗎？若不是神重返肉身，任何一個人都沒有機會蒙拯救了。.....既然這個普通的人對你們這麼有益處，那還何樂而不為呢？你為何不試你的運氣？.....最終萬國都要敬拜這個普通人，這個小小的人，因為是他帶來的真理、生命、道路、拯救了全人類。.....這樣的一個普通的肉身，不配稱基督嗎？"(《聖靈向眾教會說話》57-

60頁)這正是"女基督"用一種含糊的語氣，和人的目光來降低和推翻，神在聖經中所定的基督的標準。

2、東方發出"閃電"

".....神冒著高於恩典時代幾千倍的危險，降在大紅龍群居的地方，來作他自己的工作，費盡心思，救贖這班貧苦之民、救贖這班在糞堆裏的人。....."(《話在肉身顯現》397/398頁)

".....閃電是從東方發出直照到西方的，所以我是降臨在東方的，把迦南帶給了東方之民。....."(《話在肉身顯現》192頁)

"女基督"自稱是"神重返肉身"在中國，"冒著高於恩典時代幾千倍的危險，降臨大紅龍群居之處"(龍是中國五千年文化的象徵)；她就是從東方發出直照到西方的閃電；她的工作是要把她所發表的"話語"，從中國傳到西方國家去。趙維山這一夥人便順勢竭力推崇她的說法。

他們引用以賽亞書四十一章二節："誰從東方興起一人....."，把這節經文曲解為，"神第二次所興起的基督不是猶太人，而是東方人，降臨在中國--

'大紅龍群居之處'。"又引用馬太福音二十四章二十七節："閃電從東邊發出，直到西邊，人子降臨也要這樣"，並用這節經文印證"女基督"就是"東方的閃電"。其實，根據以賽亞書四十一章二節上下文可知，經文中所預言、神要興起的那人是指波斯王古列；而馬太福音二十四章二十七節的意思，顯而易見是指基督再來時，將快如閃電發出，且眾目可見。再者，聖經並無一處經文記載耶穌要降臨在中國。

3、"女基督"的新名

他們為了充分地說明"女基督"是"全能的神"，又引用啟示錄三章十二節：".....並我的新名，都寫在他上面"，說神有他的"新名"。新名是什麼呢？就是"啟示錄"和"約伯記"中幾十次提到的"全能者"，(啟4：8，16：7；伯37：23)這是聖經中其它書卷所少有的，因此，這位"女基督"的新名又叫"全能者"。

"全能者"是神的名字，也是神的屬性，表明我們的神是無所不能的神；"全能者"並不是神的新名，而是神眾多名字中的一個。可見閃電所說的"全能者是神的新名"、"女基督就是全能者"，全是不攻自破自欺欺人的騙局。

四、"女基督"不作的工作

1. 不作工、不行神蹟、不醫病
2. 不為人釘十字架
3. 不傳悔改的福音
4. 不作重複的工作

她說：".....別總想看神蹟，沒用！那些神蹟不能成全人！說得明白點，今天道成肉身的實際的神自己，他只說話不作事，這就是真理！.....他也是用話語來作工，用話語來代替事實，來讓人認識他的實際，神的這

一點作工你如果看透了就不容易消極了。.....國度時代一開始，神就開始釋放話語，在以後這些話語逐步應驗，.....神用話語來揭示人的敗壞性情，這樣更實際、更有必要，只用話語作，也是為了成全人的信心，因為現在是話語時代，需要人的信心，需要人的心志與配合。末世神道成肉身的工作是用話語服事....."(《話在肉身顯現》450頁)

在《你聽見神的聲音了嗎》175頁"她說：.....這次來也不醫病、也不趕鬼、也不行異能，不是傳悔改的福音，不是讓人得救。因為耶穌作過那步工作，而且神不作重複工作，.....現在的神不顯神蹟奇事，也不醫病趕鬼，耶穌來時作的工作代表神的一部分，神這次來是作他這一步部分的工作，因為神不作重複工作，他是常新不舊的神..."

為什麼"女基督"不醫病、不趕鬼、也不行異能？為什麼她不為人釘十字架，也不傳悔改的福音，不讓人得救？她並不是不再做重複的工作。只有一句話，就是她什麼也不能作，因她不是基督，更不是全能者；她只是誇誇其談，裝腔作勢冒牌的假基督。

五、"女基督"要作的工作

從《話在肉身顯現》一書和傳講"女基督"之人的口中，可總結"女基督"的工作如下：

1、取代主耶穌的身份

".....借著說話的方式來轉變作工方式，神主要作這個工作，來除掉人心目中耶穌的形象。因為人都認為神來了就是醫病趕鬼、行異能、給人物質的祝福，把人觀念中這些東西都除去，讓人認識神的實際、神的正常，除去人心目中耶穌的地位，讓神新的形象佔有人....."(《話在肉身顯現》179頁)

女基督聲言：耶穌只作了神所有工作的一部分；而她此次來是要在肉身接替耶穌的工作，完成基督未完成的工作。她說：基督只能赦罪，卻不能使人勝罪，而她要在肉身說話，借她的話來除去人內心的罪性，敗壞人深處撒但的性情，把人恢復到受造者最初被造之時的位置，並把人帶進耶穌在世時曾應許的"天國"裏。她要除掉人盼望被提、上天堂等虛幻的信仰，除去人心目中耶穌的地位，讓神新的形象佔有人，使人接受末日"實際神"的工作，感受"實際神"在肉身說話的真實。這就是"女基督"的工作--名副其實的敵基督的工作。

2、開關結束新舊時代

"女基督"自稱是"全能神"，是二次重返肉身的"基督"，並定下了真假基督的標準。她說：真的基督能在肉身結束舊時代，開關新時代，如：兩千年前，耶穌道成肉身，在猶大地，傳講天國的福音，結束了舊的律法時代，借著釘十字架，又開關了新的恩典時代，凡相信耶穌是基督的人，都進入恩典時代而得救，凡不接受耶穌的猶太人，都在律法下被定罪。假基督不能結束舊時代，更不能開關新時代。兩千年後的今天，神又二次道成肉身，在世界的東方(中國)，她的工作是結束舊的恩典時代(恩門已關)；開關新的國度時代(基督已經降臨了)；凡相信"女基督"就是全能神的人，就被她作成得勝者進入國度時代(參《你聽見神的聲音了嗎》前言6頁)

)；凡不接受她的人，無論在恩典時代多麼忠心，都要因棄絕"全能神"而被釘罪滅亡。閃電的人還說，從90年開始，恩典時代就結束了，國度時代就開始了。"女基督"的工作是以點代面，先在中國作，再向宇宙擴展她的國度。

3、在肉身說出神的話

".....此次道成肉身的神所盡的職份就是說話借著說話征服人、成全人，也就是靈實化在肉身中的工作就是說話，肉身的本職工作就是說話，借此達到完全征服人、顯明人、成全人與淘汰人的目的。.....第二次道成肉身作的工是不同于第一次道成肉身作的工作的。末世神將征服的工作實化在一個普通而又正常的肉身中.....而是只在肉身中說話，在肉身中征服人....."(《話在肉身顯現》916/917頁)

"女基督"說，她這次重返肉身的主要工作，是在肉身說話，雖在肉身說話，說出的卻是神的話，即"話在肉身顯現"。因此，她的話能供應生命，有審判的能力，能揭露人的內心，能征服人，是新時代人的需要；她的話比任何的解經家解釋的話都高，甚至比聖經的話還新，是取代新舊約聖經的一本最有權威的書。"女基督"為了完成她的使命，她大言不慚地說出了一本比聖經還多200頁多的書--

《話在肉身顯現》，並以此書取代聖經。在這本書中，除了攻擊神、否認聖經、謬解聖經的話以外，全都是些瘋瘋癲癲，胡扯八道，罵人的話；還有一部分是控制人，恐嚇人的惡毒之語。

4、發表神公義的性情

".....刑罰、審判、咒詛、顯明，以公義的性情來把人征服，達到使人心服口服，讓人都因著神的公義性情而心服口服。....."(《話在肉身顯現》798頁)

".....神作審判的工作不是三言兩語就道盡人的本性的，而是來作長期的揭露、對付、修理，這各種方式的揭露、對付與修理並不是用一般的語言能代替的，.....這樣的審判才能將人折服，才能使人對神心服口服，而且對神有真正的認識。....."(《神隱秘的作工》27頁)

"女基督"說：她的工作是在肉身發表神公義的性情，用她在肉身所說的'話'審判人，用她的話語征服人。用各種不同的方式揭露人、熬煉人、對付人、修理人，把人折服，使人口服心服地承認"女基督"就是全能的神；降下大災難，咒詛、刑罰所有不認識"女基督"是"全能神"的人。"女基督"工作的目的，是借著她所發表的"話語"，對相信耶穌的人進行審判、熬煉、征服，成全一批得勝者(即"啟示錄"所記的十四萬四千人)，進入她的國度。

貳、"東方閃電"的書卷

這女基督說她來主要的工作是在肉身說話，稱自己的話為神在末世最新的啟示，為"神的話"。所說的就是啟示錄五章一節所說的"書卷"或啟示錄十章二節所說的"小書卷"。"他們大量印製書籍以迷惑人。這些書卷按功用歸納分類，大體可分為：

一、教義性的--新啟示

書籍有：《話在肉身顯現》、《東方發出的閃電》、《救主早已駕雲重歸》、《神向全宇發聲》、《審判在神家起首》、《神隱秘的作工》、《聖靈末世的工作》、《聖靈向眾教會說話》、《在光中行走》、《神的說話與人的交通》、《那靈在說話》、《基督的發表》、《嗎哪》、《你聽見神的聲音了嗎》、《七號已經吹響》、《神在末世的發聲》等等。

他們稱這些書中的話，為繼啟示錄後"神最新的啟示"，其價值遠超過神過去的說話--

《聖經》。在所傳的教義上，"女基督"又聲稱，只有她揭開了"神六千年經營計劃的內幕"。這"內幕"的具體：神把六千年的工作，劃分為三個時代--

律法時代、恩典時代、國度時代；神在這三個時代中，分別彰顯不同的性情，以不同的性別向人顯現，開展不同的工作。

1、律法時代

在律法時代，神的名字是耶和華；神的形體、性情是隱秘的；神的性別，書中未提及；神作工的地點是在以色列：作工的方式是以靈，人看不見摸不著；以不同的方式向人顯現、說話，所說的話是預言、律法，並且帶領、指引人在地上生活，但卻不能拯救人脫離罪惡；人的責任是遵行誡命、典章、律例，其結果是以色列人沒有守住律法，被圈在罪中。

2、恩典時代

在恩典時代，神的名字是耶穌基督；神的性情是慈愛寬容；神的性別是男性(兒子)；神作工的地點是在猶太地；神的形體是聖靈感孕由女人而生的猶太人的形像(道成肉身)；神作工的對象先是以色列，後是全人類；神作工的方式是借肉身作工、說話，當時人能看得見，今日人看不見；神的工作主要是在肉身傳福音、行神蹟，釘死在十字架上替人贖罪，但卻不能完全得勝撒但的性情；人的責任是認識、相信耶穌是神，認罪悔改，接受耶穌基督為救主，其結果是猶太人，文士、祭司、法利賽人因棄絕耶穌而被釘罪，救恩臨到外邦，不信的人釘罪滅亡，信的人因信稱義，但仍勝不過罪，不能作得勝者。

3、國度時代

在國度時代，神的名字是"全能者"；神的性情是公義威嚴的；神的性別是以女性出現即"女基督"；神作工的地點是在東方的中國；神的形體是聖靈重返降臨人身的中國人形像(二次道成肉身)；神工作的對象是教會中所有信耶穌的人；神作工的方式是在肉身說話，最實際人能看得見聽得到，因此，神被稱為"實際神"；神的工作主要是在肉身說話，審判、熬煉、征服所有信耶穌的人，使他們認識"全能神"、"女基督"，做成得勝者，結束恩典時代，開關新的國度時代，同時發表神公義的性情，以威嚴、烈怒、咒詛、懲罰一切不順服者，完全戰勝撒但敗壞的性情；人的責任是應當放下傳統的老舊觀念，認識"女基督"是神，接受"全能神"末後的工作，委身、順服"女基督"，作她的效力者，參與"大收割"，其結果是各教派中都有人接受"女基督"以至於被"征服"成為得勝者，在"實際神"裏達到萬教歸一，在地上建立"女基督"的國度。但至今，各國的教派仍竭力抵擋"全能神"這步工作，像昔日猶太宗教的人棄絕耶穌一樣的棄絕"全能神"，因此，世界教會已遭受"女基督"的咒詛，以致教會落入荒涼倒塌，黑暗犯罪，不冷不熱，嫉妒紛爭，宗派林立的光景當中；這些教會最終要在"女基督"的烈怒中滅亡。

這顯然是錯誤地劃分時代，其錯誤的根源是：片面的認識聖經、錯謬的'時代論'、樹立個人的解經權威。神是永恆不變的主宰，並非一時期一面貌、一時期一性情、一時期一形像、一時期一工作。

再來的基督永遠是為我們死而復活的基督。他是宇宙的主宰，他作工的地點直到地極，當然不只在一處。道成肉身是一次完成了永遠救贖，根本不必談還有第二次重返肉身的再次審判、征服與拯救。當主基督再來的時候，才是真正審判的時候，但他再來的日子沒有人知道(太

24:36)，他忍耐地等候人歸向他，卻絕對不是用恐嚇的手段征服人。"東方閃電"的錯謬實在顯而易見。

二、詩歌性的--新詩歌

所謂的"詩歌集"，包括《國度的讚美》、《跟著羔羊唱新歌》、《全能神，你真好》、《真理聖詩精選》(東方閃電組織在美國使用的"詩歌集")等。他們稱這些歌為啟示錄十四章一至三節中，十四萬四千人所唱的"新歌"。且錄製成CD，隨同閃電的歌本分發到各處，讓人跟著學唱。

三、工作性的--新策略

一些"作工"用的小冊子，有《新的發聲》(實為《東方發出的閃電》的縮印本)、《關於實行真理的交通與問題解答》等。此外，還有一本閃電內部使用，關於其工作策略的書，書名稱為《東方閃電摸底鋪路細則》。具體內容是教導"女基督"的"門徒"，怎樣更加有效地欺騙、牢籠人心；如何潛伏在各地教會中作臥底，以便裏應外合地迷惑人、破壞神的教會等。

四、閃電"書卷"的內容

所列舉出的這些書籍，看上去似乎很多，但它們的內容大都相近，不過是換湯不換藥，是改換書名或改換某句話所在的章節，或將相同的顛來倒去而已。書中所言都是對那個自稱是"女基督"的女人，洋洋灑灑、連篇鬼話的記錄。綜合這些書，所見就為抵擋神，高抬自己，並以迷惑人的目的。

叁、"東方閃電"的發展

這邪教的發展可說相當迅速，而其工作在中國內地可分為三個時期：

一、在中國內地的發展

"東方閃電"在中國內地的發展共分為三個階段：

1、前期工作

1993年到1995年，閃電的工作目標只在國內"呼喊派--

召會"中，與及一些信仰純正的家庭教會。他們抓住了農村人文化水平較低，聖經根基淺薄，很容易受迷惑，容易被拉攏的特點，他們便首先從農村開始了他們的工作。主要對象是：教會的領袖、青年的信徒、年青的女子，有文化的人等。一方面是因為這些人有利用價值，另一方面是因為信仰純正的家庭教會常遭政府的逼迫，故不敢因他們過分的行為去報案，因此不會給他們造成威脅。

2、中期工作

隨著一批知識分子加入閃電，提高了他們組織成員的文化素質，加大了為"女基督"效力的隊伍。為了增加他們的經濟收入，他們也把目標對準商人。一部分受迷惑的商人加入"閃電"以後，不但大量地增加了他們的經濟收入，而且為他們在各地的"工作人員"的工作提供了方便(他們都是以某公司老闆、或某公司的職員、某大學畢業的學生的身份出現)。

為了尋求政治靠山，"東方閃電"又把進攻目標指向了政府官員。他們利用其組織成員的家庭關係，首先對一些政府官員進行色財誘騙，並趁機向他們灌輸閃電的說教，等這些官員"忠心地"接受了"女基督"以後，他們就甘心樂意地利用自己的職權庇護閃電信徒，並營造一些利於"閃電派"發展的條件。儘管在北京政府"打擊邪教"的名單上"東方閃電"名列第二，僅次於"法輪功"，但是打擊東方閃電的力度，各地受到了不同程度的牽制(北京市除外)。那些在各地被閃電說服和收買的地方政府官員作了東方閃電的有力的保護傘，因此，他們才敢在各地明目張膽地

綁架、軟禁、殘害基督徒，破壞神的教會。

3、後期工作

2001年以來，"東方閃電"所用的手段趨於更加詭秘，更加細緻入微，更加隱藏，更加具有欺騙性，好多教會對其進攻更是防不勝防；有時這些人甚至明目張膽地去家裏綁架傳道人，對他們長期軟禁，進行洗腦。例："廣州市大馬站的綁架事件"、震驚中外的"4·16福音團契34位領袖被綁架事件"等，都說明了閃電手段的狡詐與狂妄。面對閃電邪教的違法行為，各地教會受害者紛紛向政府有關部門報案，才使閃電的暴行有所收斂。

他們在總結前面幾個時期的"成敗經驗"以後，就把工作的目標轉向了大陸其他的異端教派如：天主教、二兩糧、三班僕人、華雪和、四福音派、靈靈教、安息日會等。這些異端教派本身的信仰就有問題，根本無法抗拒"閃電"卑鄙的手段，因此，其中有大半都成了"閃電"的擄物。

起初閃電派因懼怕政府的逼迫，不敢向三自教會進攻，但後來，他們發現"三自教會"也是他們可爭取的對象。據瞭解，在東北、內蒙、蘭州、石家莊、安徽、溫州等地，有好多三自教會信徒也相繼受了迷惑，暗暗地加入了東方閃電，隱藏在他們原來的教會中，作臥底的工作。

目前，東方閃電已以驚人的速度傳遍中國至少30個省份，他們的人數已過百萬。2001年11月《時代雜誌》的一篇報道說，閃電派自稱他們在中國各地有30萬信徒，但毫無疑問，這是一個有意低估的數目，因為他們了解到中國政府已經悉知，閃電派滲透到了中國20多個以上的省份中。中國政府在取締邪教法輪功組織之後，也不會輕易地放過他們。

二、在國外的發展

在短短十年左右的時間裏，東方閃電不但在中國有百萬以上的信徒，而且近年來，它正向海外發展。目前已在日本的東京、美國的紐約、舊金山、加拿大的多倫多等地，都成立了辦公室並大量印製書籍、小冊子等閃電的刊物，四處散播他們的信仰及謬論。在新加坡、韓國、印尼、馬來西亞及其它東南亞的國家當中也在擴大他們的影響力。

2000年，趙維山化名徐維山，在政府某些官員的幫助下辦理了護照，先到了日本的東京；隨後又從日本轉站到美國的紐約。在美國，趙維山在一些人的支持之下，很快建立了閃電的總部，設立了網站，並開始大批地印刷閃電的書籍，派人在華人教會當中分發。

2001年6月，趙維山在紐約以中國家庭教會"東方閃電"派發起人的名譽，以宗教迫害為由，向美國當局遞交了政治避難申請書，不明真相的美國當局批准了趙維山政治避難的申請。趙維山等人現正在美國"東方閃電"的總部指揮著世界各地的閃電組織成員，以及他們向全宇擴展的工作。

肆、"東方閃電"的錯謬

在本書第二章的內容中，我們談到邪教"東方閃電""書卷"的作者、分類、內容。在第三章中，我們談到了閃電在國內外的發展。在本章中，我們將根據"女基督""書卷"的內容，及閃電發展過程中所用的手段等，把"東方閃電"

的錯謬、惡行予以歸類，分別是信仰方面的錯謬、道德方面的敗壞和手段方面的卑鄙，然後借著主的話給予批駁抵制。

一、信仰方面的錯謬

1、否認神的三位一體

閃電的謬論：".....聖父、聖子、聖靈三位一體，那就是三位靈了，三位靈就是三位神，那就不是獨一真神了。... ..聖父、聖子、聖靈，這個說法最謬！.....如果誰說三位一體的神確實存在，那你就解釋到底什麼是三位一體，什麼是聖父？什麼叫聖子？什麼叫聖靈？聖父就是耶和華嗎？聖子就是耶穌嗎？聖靈又是什麼呢？父不是靈嗎？子的實質不也是靈嗎？耶穌作的不就是聖靈作的嗎？當時耶和華作的工作，不也是與耶穌一樣的一位靈作的嗎？.....神只有一位，神的位格也只會有一個....."(《話在肉身顯現》552/553頁)

2、否認神的無所不知

閃電的謬論：".....天使長的背叛和夏娃被蛇引誘一樣是預料之外的事.....當她倆吃果子時神並不知道....."(《東方發出的閃電》328/329頁)

"女基督"書上說，天使長背叛神和夏娃被誘惑之事，都在神的意料之外；甚至還說，當亞當、夏娃吃禁果的時候，耶和華神並不知道。這看似十分平常的兩句話，實質上卻是在否認神的無所不知，是在否認神最基本的屬性。

3、否認神的真實存在

閃電的謬論：".....其實，我告訴你們，'三而一的神'在全宇上下根本不存在，神沒有父，也沒有子，更沒有父、子共同使用的工具--

聖靈這一學說，這都是根本不存在的世上最大的謬理！但這謬理也有'來源'，並不是沒有根據的....."(《話在肉身顯現》551頁)

"女基督"不但極力地否認三位一體神存在的事實，而且，大肆宣揚誣衊三位一體的第二位--耶穌基督的言論。她說，耶穌只不過是地上的一個受造之物，他的被釘十字架與復活也不是事實；耶穌所作的那步救贖工作，僅有使人得救之功效，並不能除掉人的罪性。因此，繼耶穌之後，神在末世又重返肉身作他的第二步工作，就是借"女基督"在肉身的說話，來解決人的罪性等等。她的這些邪說旨在攻擊主耶穌，迷惑信徒；爾後，利用這些受迷惑的人，配合閃電一同敵擋主耶穌，破壞主的教會。

4、說耶穌為受造之物

閃電的謬論：".....神在地上所揀選的一個人(即神的兒子)，你們若稱神為父，不也是因為你們是受造之物嗎？不管耶穌在地的權柄有多大，但在他未釘十字架以先，他仍是一個受聖靈(即神)支配的人子，是屬於地上受造之物中的一個，因為他未完成工作，所以，他稱天上的神為父，這只是他的卑微與順服。.....但他這樣稱呼神(即天上的靈)並不能證明他就是天上的神的靈的兒子，只是站的角度不同，並不是位格不同，根本沒有位格這樣的謬理！耶穌未釘十字架以先是一個受肉身限制的人子，並沒有靈的全部權柄。.....這樣，你們就不能說凡是稱神為

父的就是聖子，那自從耶穌教你們主禱文之後，你們不就都成了'聖子'了嗎？若你們還不服氣，那你們說，你們稱呼的'父'指誰？若指耶穌，那耶穌的'父'又是你們的什麼呢？到耶穌走之後，就再也沒有了父與子的說法了，這說法只適應耶穌道成肉身的幾年，其餘就是你們稱神為父時造物的主與受造之物的關係了....."(《話在肉身顯現》554/555頁)

5、說耶穌復活非事實

閃電的謬論".....難道我第一次道成肉身時，從死裏復活就真是那個字面意思嗎？就真是那個文字敘述的過程嗎？我說過，不是我明說、我明告訴，沒有一個人能明白我話的意義，曆世歷代沒有一個人不認為我從死裏復活就是那回事。其中的真意在創世以來不曾有人明白，我真正被釘在十字架上了？而且死後從墳墓裏出來了？真是這樣嗎？這難道是事實嗎？曆世歷代的人都沒有在這方面下功夫，沒有從中認識我，而且沒有一個人不相信的，都認為這是事實，豈不知我的每句中都有內在的含義。那麼究竟什麼是從死裏復活呢？....."(《話在肉身顯現》31頁)

6、說耶穌救贖不完全

閃電的謬論："在末世，神又道成了肉身，這次道成肉身結束了恩典時代帶來了國度時代，凡是能接受第二次道成肉身的人就被帶入國度時代之中，而且能親自接受神的帶領。耶穌來在人中間作了許多工作，但他只完成了救贖全人類的工作，只是作了人的贖罪祭，並未將人的敗壞性情都脫去。要將人從撒但的權勢之下完全拯救出來，不僅需要耶穌作贖罪祭來擔當人的罪，而且還得需要神作更大的工作將人被撒但敗壞的性情完全脫去。所以在人的罪得著了赦免之後，神又重返肉身帶領人進入新的時代開始了刑罰....."(《話在肉身顯現》前言6/7頁)

7、說耶穌又重返肉身

閃電的謬論".....如今神又作了新的工作，.....我所說的如今神又作了新的工作，就是指神又重返回肉身的事說的"(《話在肉身顯現》3頁)

".....耶穌當初來的時候是男性，這次來的時候是女性....."(《話在肉身顯現》860頁)

.....耶穌這次重返肉身是以女性出現，被稱為"女基督"，代表神公義的性情，作第二步審判的工作，使人被她的話征服，脫離撒但性情成為聖潔，結束了恩典時代，開闢了國度時代。

8、褻瀆聖靈

"女基督"大肆地否認神、誣衊耶穌；並有恃無恐地褻瀆聖靈。否認聖靈有位格的神，否認聖靈的能力，否認聖靈與信徒的同在和對信徒的引導...

9、對聖經詆毀

閃電的謬論：".....有許多人在'聖經'裏搜尋根據，想找著神道成肉身的預言，人的斷了弦的思維哪里知道，神早已不在'聖經'裏'工作'，而是'跳躍'聖經'之外津津有味地作起了他早已計劃好的，但又從未告訴給人的工作.....有許多'老者'眼戴老花鏡，手捋鬚髮，打開看一輩子的、發了黃的'老黃曆'(指聖經；筆者注)，口中念念有詞，.....

但有誰知道人竟會傻到一個地步，在'老黃曆'裏找神的同在呢？'老黃曆'能有幾張，真能把神的作為記載得一點不差嗎？誰敢保證呢？....."(《話在肉身顯現》410/411頁)

二、道德方面的敗壞

- 1、說謊欺騙捏造讒謔
- 2、污穢敗壞淫亂邪惡
- 3、威脅恐嚇暴力毆打
- 4、縱火燒房兇殺毒死

三、手段方面的卑鄙

- 1、利用聖經掩飾謬理
- 2、謊言欺騙迷人入教
- 3、利用賄賂收買人心
 - a、美言的賄賂
 - b、人情的賄賂
 - c、物質的賄賂
- 4、潛入教會摸底鋪路
- 5、假裝敬虔取得信任
- 6、誘騙綁架長期軟禁
- 7、裝神弄鬼巧演雙簧
- 8、利用婚姻色相誘惑
- 9、使用藥物精神折磨

伍、"東方閃電"的組織

東方閃電組織是一個與神的教會完全對立的敵基督勢力。它具有高度的組織性和嚴密性，有"女基督"的"神話"作為理論基礎，有嚴格的行動綱領，有類似黑社會性質的手段，這一切都是為達到"女基督"破壞神的教會、征服全宇的目的。

東方閃電中的最高層領袖是"女基督"的大祭司趙維山。下設"聖靈所使用的人"、"省級領導"、"區級領導"、"部門領導"、小排領導和細胞小組領導等。他們有嚴格的教規，而且每個人都有自己的責任和必須完成的任務。

東方閃電把所有的人都劃分成五類，即"眾長子"(得勝者)、"眾子"(眾僕人)、"眾子民"(襯托物)"效力者"(是稗子)及"滅亡的"(受咒詛的)五種人。

在東方閃電組織中，擁有了這幾大特徵："教主崇拜、精神控制、編造邪說、斂取錢財、秘密結社、危害社會等"。

陸、教會如何對待"東方閃電"

面對東方閃電當起來"為這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地爭辯"(猶3)；保護神的羊群免受兇暴豺狼的侵襲，及詭詐的盜賊的偷竊、殺害和毀壞；為抵擋"東方閃電"邪惡的組織，同心合意迫切地禱告。各地教會也應彼此通報閃電在

各地區的動向；提醒各地教會信徒對付異端邪教。

一、應警醒防備閃電的侵入

撒但的差役，閃電的使者，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5:8)，我們要時刻警醒，吹角守望，在各地教會建立屬靈的防禦系統(結33：1/9)，靠主做到有備無患。

1、在至聖真道上造就自己

防備異端最好的方法，就是「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猶20)。信徒個人；教會牧者予聖徒，當注重在真道上裝備，使能明白真理，離開基督道理的開端(來6：1-3)，屬靈生命能長大成人。

2、慎防並拒絕傳播閃電者

「凡越過基督的教訓，不常守著的，就沒有神；常守這教訓的，就有父又有子。若有人到你們那裡，不是傳這教訓，不要接他到家裡，也不要問他的安；因為問他安的，就在他的惡行上有分」(約二 1:9-11)。

3、慎重處理會進入閃電者

「有些人存疑心，你們要憐憫他們；有些人你們要從火中搶出來搭救他們；有些人你們要存懼怕的心憐憫他們，連那被情欲沾染的衣服也當厭惡」(猶22-23)。